|  |  |
| --- | --- |
| **理事会2019年会议 2019年6月10-20日，日内瓦** | logo_C_ |
|  |  |
|  |  |
| **议项：PL 1.5** | **文件 C19/18-C** |
| **2019年4月1日** |
| **原文：英文** |

|  |
| --- |
| 秘书长的报告 |
| 国际电联为加强在树立使用信息通信技术的信心和 提高安全性方面的作用所开展的活动 |

|  |
| --- |
| 概要  本报告概述了自理事会2018年会议以来国际电联在第130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方面开展的活动，作为信息社会世界峰会（WSIS）行动方面C5的唯一推进方所发挥的作用以及国际电联成员为加强国际电联在树立使用信息通信技术（ICT）的信心和提高安全性方面的作用所做的其它决定。  需采取的行动  请理事会将本报告**记录**在案。  \_\_\_\_\_\_\_\_\_\_\_\_\_\_  参考文件  全权代表大会第[71](https://www.itu.int/en/council/Documents/basic-texts/RES-071-C.pdf)、[130](https://www.itu.int/en/council/Documents/basic-texts/RES-130-C.pdf)、[140](https://www.itu.int/en/council/Documents/basic-texts/RES-140-C.pdf)、[174](https://www.itu.int/en/council/Documents/basic-texts/RES-174-C.pdf)、[179](https://www.itu.int/en/council/Documents/basic-texts/RES-179-C.pdf)号决议（2018年，迪拜，修订版）；第[181](https://www.itu.int/en/council/Documents/basic-texts/RES-181-C.pdf)号决议（2010年，瓜达拉哈拉）；[《国际电信规则》](http://www.itu.int/pub/S-CONF-WCIT-2012/en)（2012年，迪拜，修订版）；理事会第[1306](https://www.itu.int/md/S15-CL-C-0109/en)号决议；WTDC第[45](http://www.itu.int/en/ITU-D/Cybersecurity/Documents/45revDubai.pdf)号决议（2014年，迪拜，修订版）；第2、67、69号决议（2017年，布宜诺斯艾利斯，修订版）；ITU-D部门目标2/成果2.2（[《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https://www.itu.int/md/D14-WTDC17-C-0115/en)）；WTSA第[50](https://www.itu.int/pub/T-RES-T.50-2016)、[52](https://www.itu.int/pub/T-RES-T.52-2016)、[75](https://www.itu.int/pub/T-RES-T.75-2016)号决议（2016年，哈马马特，修订版）；第[58](https://www.itu.int/pub/T-RES-T.58-2016)号决议（2012年，迪拜，修订版）；理事会第[C05/32](http://www.itu.int/md/S05-CL-C-0032/en)、[C05/INF/10](https://www.itu.int/md/S05-CL-INF-0010/en)、[C06/4](http://www.itu.int/md/S06-CL-C-0004/en)、[C07/21](http://www.itu.int/md/S07-CL-C-0021/en)、[C08/33](http://www.itu.int/md/S08-CL-C-0033/en)、[C09/50](http://www.itu.int/md/S09-CL-C-0050/en)、[C10/12](http://www.itu.int/md/S10-CL-C-0012/en)、[C11/54](http://www.itu.int/md/S11-CL-C-0054/en)、[C12/29](http://www.itu.int/md/S12-CL-C-0029/en)、[C13/23](http://www.itu.int/md/S13-CL-C-0023/en)、[C14/23](http://www.itu.int/md/S14-CL-C-0023/en)、[C15/18](http://www.itu.int/md/S15-CL-C-0018/en)、[C16/18](https://www.itu.int/md/S16-CL-C-0018/en)、[C17/18](https://www.itu.int/md/S17-CL-C-0018/en)和[C18/18](https://www.itu.int/md/S18-CL-C-0018/en)号文件。 |

# 1 网络安全和打击垃圾信息活动

1.1 在安全和信任基础上发展ICT被视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要条件。本报告围绕[《全球网络安全议程》](http://www.itu.int/en/action/cybersecurity/Pages/gca.aspx)（GCA）的五个支柱展开，体现出国际电联现有工作计划的互补性，促进电信发展局、电信标准化局和无线电通信局在此领域活动的落实。

1.2 2018年10月29日至11月16日在迪拜举行的国际电联2018年全权代表大会修订了全权代表大会第130和179号决议。

# 2 法律措施

2.1 作为《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部门目标2.2的组成部分，同时考虑到ITU-D第3/2号课题（原第22/1号课题），国际电联正通过[国际电联网络犯罪立法资源](http://www.itu.int/en/ITU-D/Cybersecurity/Pages/Legal-Measures.aspx)帮助成员国了解网络安全的法律问题，以帮助协调统一其法律框架。在法律措施方面，国际电联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UNODC）等合作伙伴及其他专家密切协作。

# 3 技术和程序措施

3.1 [ITU-T第17研究组（SG-17）](http://www.itu.int/ITU-T/studygroups/com17/)作为安全和身份管理（IdM）问题的牵头研究组，继续在网络安全、反垃圾信息、身份管理、ITU-T X.509证书、信息安全管理、泛在传感器网络、远程生物特征测定、移动安全、面向云计算安全的虚拟化安全、个人可识别信息以及安全架构和应用安全领域的研究和标准化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并与外部标准制定组织开展合作。

3.2 自上次向理事会提交报告以来，第17研究组在2018年3月、2018年8-9月和2019年1月举行了三次会议。第17研究组设立了[55个新的标准化工作项目](https://www.itu.int/itu-t/workprog/wp_search.aspx?sg=17)。第17研究组批准了17项新的或经修订的ITU-T信息通信技术安全建议书，即：[ASN.1的通用应用 – 加密信息语法](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2848)、[长期演进网络语音（VoLTE）网络操作的安全框架](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603)、[使用软件定义网络的安全业务](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803)、[基于软件定义网络的业务功能链接的安全框架和要求](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872)、[智能ID卡的电子生物访问控制](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725)、[利用生物特征进行电子生物特征认证](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873)、[移动互联网业务中大数据分析的安全要求和框架](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726)、[电信/ICT网络的安全评估手段](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404)、[结构化威胁信息表达式（STIX）的各种用例](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849)、[打击手机应用内植入的广告垃圾信息的技术框架](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605)、[认证设置协议和元数据1.0版](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606)、[普遍认证框架(UAF)](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727)、[客户端到认证者协议/普遍双重框架](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728)、[智能电网系统中家域网（HAN）设备的安全导则](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405)、[基于网关模型的物联网安全框架](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607)、[客户端服务器模式中的混合认证和关键管理机制导则](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729)并同意了[云计算监测业务的数据安全性要求](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rec=13406)。

3.3 第17研究组同意修订[ITU-T X.1051增补：电信机构信息安全控制用户指南](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id=13730&lang=en)并新增ITU-T X系列建议书的五份增补：[ITU-T X.805增补：移动虚拟网络运营商（MVNO）安全导则](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id=13410&lang=en)、[ITU-T X.660建议书增补：物联网对象标识符使用指南](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id=13411&lang=en)、[ITU-T X.1058增补：电信组织在ITU-T X.1058基础上的个人可识别信息保护的行为守则](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id=13593&lang=en)、[ITU-T X.1231增补：打击电话诈骗的技术框架](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id=13731&lang=en)和[ITU-T X.1051 | ISO/IEC 27011（2016）建议书增补：信息技术 – 安全技术 – 电信机构基于ISO/IEC 27002信息安全控制行为守则](https://www.itu.int/ITU-T/recommendations/rec.aspx?id=13869&lang=en)。

3.4 [第17研究组阿拉伯区域组](https://www.itu.int/en/ITU-T/studygroups/2017-2020/17/sg17rgarb/Pages/default.aspx)（2018年10月）在科威特举行了第2次会议。（2019年4月）第17研究组非洲区域组和阿拉伯区域组将在突尼斯的突尼斯市举行会议。

3.5 第17研究组组织了[国际电联5G安全讲习班（2018年3月）](https://www.itu.int/en/ITU-T/Workshops-and-Seminars/20180319/Pages/default.aspx)、[国际电联高级网络安全攻击和勒索软件讲习班（2018年8月）](https://www.itu.int/en/ITU-T/Workshops-and-Seminars/20180828/Pages/default.aspx)、[国际电联人工智能、机器学习和安全讲习班（2019年1月）](https://www.itu.int/en/ITU-T/Workshops-and-Seminars/20190121/Pages/committee.aspx)和[安全量子通信讲习班（2019年1月](https://www.itu.int/en/ITU-T/studygroups/2017-2020/17/Pages/Secure%20quantum%20communication.aspx)），旨在确定第17研究组今后在未来标准化工作中（包括潜在新工作事项）的发展方向。

3.6 第17研究组就物联网的安全问题开展工作并与ITU-T第20研究组“包括智慧城市与社区（SC&C）在内的物联网及应用”进行协调。

3.7 ITU-T第9研究组确定了ITU-T J.1012、J.1013、J.1014、J.1015和J.1015.1等五份有关用于可转换式CA/DRM解决方案的嵌入式通用接口（ECI）的建议书草案。

3.8 ITU-T第13研究组批准了ITU-T Y.3053建议书(2018)修正案1“与信任为中心的网络域的可信联网框架：修正1 – 可信网络部署架构与程序”。

3.9 ITU-T第15研究组批准修订了ITU-T G.9978建议书“G.hn网络的安全接纳”。

3.10 ITU-T第20研究组批准了ITU-T Y.4205建议书“物联网相关众筹系统的要求和参考模型”。

3.11 ITU-R继续开展无线电通信标准化方面的工作，以跟上现代电信网络不断演进的步伐。ITU-R为IMT（3G、4G和5G）网络确立了明确的安全原则（ITU-R M.1078、M.1223、M.1457、M.1645、M.2012和M.2083建议书）。该部门还发布了有关数字卫星系统网络管理架构安全问题的建议书（ITU-R S.1250建议书）和有关卫星网络传输控制协议性能改进的建议书（ITU-R S.1711建议书）。

# 4 组织结构

4.1 国际电联对75个国家建立计算机事件响应团队（CIRT）的准备状况进行了技术评估并正在采取必要的跟进行动。已完成了14项此类活动中的直接参与工作，更多的活动正在开展过程中或计划在2019年开展。

4.2 国际电联与牛津大学马丁学院（Oxford Martin School）的全球网络安全能力中心（Global Cyber Security Capacity Centre）进行合作，在泰国、塞拉利昂和马达加斯加联合开展了网络安全能力审查（Cybersecurity Capacity Reviews）。依托澳大利亚政府（DOCA）资助的一个项目，国际电联将在萨摩亚、汤加、瓦诺阿图和巴布亚新几内亚开展CIRT评估并随后开展网络安全能力审查。此外，国际电联对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马拉维、毛里塔尼亚和刚果民主共和国进行了CIRT评估。

4.3 国际电联已在100多个国家进行了24次[网络演练](https://www.itu.int/en/ITU-D/Cybersecurity/Pages/cyberdrills.aspx)。举行演练的地点包括：[象牙海岸Grand Bassam](https://www.itu.int/en/ITU-D/Cybersecurity/Pages/IvoryCoastcyberdrill2018.aspx)（2018年10月，非洲区域）；[阿根廷La Plata市](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Americas/Pages/EVENTS/2018/20577.aspx)（2018年6月，美洲区域）；[科威特科威特城](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ArabStates/Pages/Events/2018/Cyber/Cyber.aspx)（2018年10月，阿拉伯区域）；[塞浦路斯Limassol](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Europe/Pages/Events/2018/CYBDRILL/ITU-ALERT-Cyber-drill.aspx)（2018年11月，欧洲区域）；以及[阿塞拜疆巴库](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CIS/Pages/EVENTS/2018/09_Baku/09_Baku.aspx)（2018年9月，独联体地区）。正在[罗马尼亚（2019年5月）](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Europe/Pages/Events/2019/CyberDrill/ITU-Cyber-Drill-for-Europe-Region-.aspx)组织2019年针对欧洲区域的网络演习。

4.4 2018年9月，在国际电联的推动下，通过由15个政府间组织、私营部门、学术界和民间团体组成的利益攸关多方协作进程，出版了[《国家网络安全战略（NCS）制定指南》](https://www.itu.int/dms_pub/itu-d/opb/str/D-STR-CYB_GUIDE.01-2018-PDF-E.pdf)。NCS举措提供了一个功能工具包，帮助各国政府制定和改进其网络安全战略。国际电联正在组织区域和国家网络安全战略讲习班，以支持成员国制定其国家网络安全战略。2018年在波兰举办了一次国家讲习班，2019年6月将为欧洲区域举办一次区域讲习班。还正在讨论为SADC国家、马耳他、贝宁和几内亚组织类似的讲习班。国际电联协助毛里塔尼亚制定了该国的国家网络安全战略，并在毛里塔尼亚举办了一次验证讲习班（2018年12月，Nouakchott），以提交2019-2022年NCS中期报告。国际电联还协助基里巴斯和不丹制定其NCS（2018年11月）。

# 5 能力建设

5.1 国际电联为所有国际电联区域举办了[区域性网络安全论坛](http://www.itu.int/en/ITU-D/Cybersecurity/Pages/Events.aspx)，增强电信发展局不同项目和活动的能力并提供一个开展区域和国际合作的操作平台。

5.2 在2017年世界电信发展大会（WTDC）召开之后，第3/2号课题（[保障信息和通信网络的安全：培育网络安全文化的最佳做法](http://www.itu.int/net4/ITU-D/CDS/sg/rgqlist.asp?lg=1&sp=2014&rgq=D14-SG02-RGQ03.2&stg=2)）将继续在2018-2021年研究期内开展工作。

5.3 国际电联、ICANN和WATRA联合组织了一次网络安全、CERT和ICANN生态系统的能力建设讲习班（2018年10月，布基那法索瓦加杜古），讲习班由电子通信和邮政管理局（ARCEP）主办。

5.4 国际电联与国际电联阿拉伯区域网络安全中心组织了[区域网络安全周](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ArabStates/Pages/Events/2018/Cyber/Cyber.aspx)（2018年10月，科威特），为阿拉伯区域CIRT之间更好的合作和沟通提供了平台。

5.5 国际电联、高级电信培训中心和邮电应用科学学院（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信息和通信技术学院）联合组织了[国际电联亚太地区高级培训中心网络安全培训（2018年12月，伊朗德黑兰）](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AsiaPacific/Pages/Events/2018/CybersecurityASPCOE/cybersecurity.aspx)。

5.6 2019年3月，在ITU-D研究组会议期间，发布了有155个成员国参加的[全球网络安全指数](https://www.itu.int/en/ITU-D/Cybersecurity/Pages/global-cybersecurity-index.aspx)第三版（GCIv3）。在将合作伙伴关系扩展到利益攸关多方协作平台的同时，GCIv3可获取有关网络安全的更多详情。国际电联已启动GCIv4进程的筹备阶段，该进程将于2019年4月开始。

5.7 国际电联组织了[国际电联欧洲和独联体地区网络安全和保护上网儿童区域讲习班](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CIS/Pages/EVENTS/2018/04_Odessa/04_Odessa.aspx)（2018年4月，乌克兰奥德赛）。

# 6 国际合作

6.1 国际电联正发展与各区域性组织和国际组织及举措（包括英联邦网络犯罪举措、欧洲网络与信息安全署（ENISA）、国际刑警组织（INTERPOL）、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ECOWAS）、世界银行、事件响应与安全团队论坛（FIRST），以及亚太计算机应急响应团队（AP CERT）、非洲计算机应急响应团队（AFRICA CERT）和伊斯兰合作组织计算机应急响应团队（OIC CERT）等区域性计算机安全事件响应团队/计算机应急响应团队（CSIRT/CERT）协会）的联系和[伙伴关系](http://www.itu.int/en/ITU-D/Cybersecurity/Pages/partnership.aspx)。

在其余未决项目完成后，国际电联与IMPACT伙伴关系下的所有活动于2016年结束。IMPACT于2018年初宣布正式解散。其解散意味着国际电联和IMPACT之间签署的谅解备忘录和合作协议立即终止。

6.2 国际电联作为WSIS行动方面C5的主要推进方，在[信息社会世界峰会2018年论坛](https://www.itu.int/net4/wsis/forum/2018/)期间举办了若干活动，适当顾及了GCA和保护上网儿童举措的10周年华诞。[信息社会世界峰会2019年论坛](https://www.itu.int/net4/wsis/forum/2019/)期间也举办了多场有关人工智能和安全的高级别会议。

6.3 2018年7月，在国际电联组织了一次[关于人工智能、物联网和网络安全政策及监管挑战和机遇的全球对话](https://www.itu.int/net4/ITU-D/CDS/GSR/2018/default.asp)，汇集了来自不同成员国和组织的监管人员。

6.4 国际电联与阿拉伯区域的学术界（阿拉伯国家研究和教育网络及纳伊夫阿拉伯安全科学大学）合作，加强它们在培育网络安全文化方面的作用，并鼓励积极参与国际电联的工作。在这些伙伴关系中，在阿拉伯区域组织了相关活动。

6.5 在国际电联欧洲区域举措的框架内，国际电联一直在共同组织一系列网络安全活动，其中包括：[第六届中欧网络安全公共-私营对话平台](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Europe/Pages/Events/2018/CYBR/Cyber-Security-in-Romania.aspx)（2018年9月，罗马尼亚Sibiu）；[“网络安全全球新挑战”](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Europe/Pages/Events/2018/CERT-ROForum/default.aspx)国际论坛（2018年10月，罗马尼亚布加勒斯特）；[西欧网络安全公共-私营对话平台](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Europe/Pages/Events/2018/CYBCONGR/Second-Western-European-Cybersecurity-Public-Private-Dialogue-Platform.aspx)（第二次，2018年11月，瑞士Porrentruy）；[维也纳网络安全周 – 保护关键基础设施](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Europe/Pages/cybervienna.aspx)（2019年3月，奥地利维也纳（与国际电工委员会共同组织，由OSCE提供支持））。

# 7 保护上网儿童（COP）

7.1 国际电联协助苏丹制定了该国的保护上网儿童战略。此外，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合作，在多个阿拉伯国家组织了宣传活动和竞赛，提高儿童、教育工作者和家长对互联网安全的认识。

7.2 在国际电联欧洲区域举措的框架内，国际电联协助格鲁吉亚制定了该国的保护上网儿童战略。也计划下一阶段在其他国家开展类似的活动。此外，国际电联共同组织了一系列人员能力建设活动，其中包括：[全国保护上网儿童活动：儿童和青少年宣传日](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Europe/Pages/Events/2018/NECOP/default.aspx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Europe/Pages/Events/2018/NECOP/default.aspx)（2019年5月，意大利Noto）；[数字青年论坛](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Europe/Pages/Events/2018/DYF/default.aspx)（2018年5月，波兰华沙）；[“保障儿童和青年在线安全”国际会议](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Europe/Pages/Events/2018/COP/default.aspx)（2018年9月，波兰华沙）和[2019年加强网络安全日](https://www.itu.int/en/ITU-D/Regional-Presence/Europe/Pages/Events/2019/SID/Safer-Internet-Day-2019.aspx)（2019年2月，阿尔巴尼亚地拉那）。

7.3 2018年11月，国际电联协助基里巴斯和不丹开展了COP评估。国际电联还编写了一份题为“改善东盟保护上网儿童措施：与行业合作”的文件和一个[3D多用户虚拟学习环境](https://www.youtube.com/watch?v=SymYlZq5v1k&feature=youtu.be)，以提高对儿童在线风险的认识。

7.4. 国际电联通过各种活动庆祝2019年加强网络安全日，包括促进保护上网儿童。

\_\_\_\_\_\_\_\_\_\_\_\_\_\_\_\_